

A woman's face is shown in a close-up, looking downwards with a somber expression. Her face is partially obscured by a delicate spider web that stretches across the entire frame. The lighting is soft and moody, with a color palette dominated by dark blues, greys, and warm oranges. The overall mood is one of melancholy and longing.

欲往天堂

伍 顺 著

远方出版社



欲往天堂

伍 顺 著

远方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天 成

封面设计：叶发安

欲 往 天 堂 伍 顺 著

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呼市顺发印刷厂承印

开本：850×1168mm 1/32

印章：12 字数：268千字

印数：1-10000册

版次：1998年4月第1版

1998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号：ISBN 7—80595—331—8/I·102

定价：19.80元

如有错误请与承印厂家调换

序

萧楚愁眉苦脸坐在小树林的一丛乱草中间，背上是一个大背囊，虽然穿着时髦，却是浑身稀脏，满脸污秽，如果戴顶绿色贝雷帽，再塞给她一枝玩具枪，就可以去扮演越战片里那种万里救人质的美军突击队员了。

和她并排坐着的是一个约模二十五、六的女人，名叫陈怡。没有肖楚这么脏，穿着也没有肖楚这么时髦，一脸文静，笑起来一对深酒窝，嘴角带着一种善意的讥嘲，长长的眼睫毛遮盖之下，是一对善于沉思默想的明亮眼睛。据说，许多成年男子都如痴如狂地追寻着这种类型的女人。

这陈怡半躺在潮湿的草地上，口中叼着一株蒲公英，用一种怜爱的眼神望着肖楚，口气却满是揶揄：“漂亮妹子，有镜子吗？看看你那模样吧！这下你可是猪不吃狗不闻，不用再担心碰上色狼了。”

肖楚苦笑了一下，没有搭腔。在她们周围，七歪八倒的还有十几个男人，和肖楚一样脏，都是一脸的沮丧。十几个人当中，只有两个人消极地咧了咧嘴角，表示听到了陈怡的笑话——在目前这种处境下，没有人对幽默感兴趣。只有陈怡还有闲心开玩笑。这也就是肖楚特别喜欢陈怡的原因。

她们从前互不相识，在这次不足一月的艰难旅途中，她们已经亲密得胜过亲姐妹。肖楚管陈怡叫“大姐”，陈怡管肖楚叫“小妹”，她们的年龄相距近十岁。

她们都是“人蛇”，说得大众化一点，是“偷渡者”。她们四

周坐的那些人也是。

十七个偷渡者，十七条“人蛇”，个个都心急如焚。他们在等着“蛇头”回来。“蛇头”到边境那边摸情况去了。

差不多整整一夜了，“蛇头”还没有回来。

在一般人的概念中，从事这种职业的人应该是一付黑社会打手的模样：穿中式对襟白褂，宽大的黑色府绸长裤，坦露着胸口；要不就是西装革履，出入高级夜总会，皮带上却暗暗吊着一把弯刀：香港电影把这些都弄成这个样子，国产片又学香港，于是他们就成了一个模样。

王先生却没有模仿影视片里的英雄好汉，他和任何城市大街上走着的年轻人没有什么区别：带格子的情侣衫，牛仔短裤、兰色旅游鞋，但他又和一般年轻人不一样，他是“蛇头”，是肖楚和陈怡她们这批偷渡者的组织者和指挥者，受了跨国犯罪辛迪加的委托，收了偷渡者的美金，专门来引导肖楚他们这十七个“蛇人”逃出自己的国家——素昧平生、萍水相逢，“蛇人”们就把一生的全部积蓄，包括自己的身家性命，都托付给了这个轻言慢语，行动敏捷的年轻人。

别看王先生的模样象个刚毕业几年的大学生，说话也通情达理，表情冷漠，他却精通自己的“业务”。看他行事的那种不慌不忙、敢作敢为的架式，若遇上什么尴尬之事，包管杀人不眨眼。不言而喻，十七个人对王先生都敬畏有加。

然而，“蛇人”们都懂得，人不可貌相，他们都不敢太相信这个王先生。眼下，他们都在忐忑着同一个问题：这次是不是又上当了？

说好了的，她们一行十七人，每人付了“蛇头”王先生五千元人民币，一个月前，集体从成都坐火车到昆明，然后由昆明走路到了这里。

“一旦越过了中缅边境，事情就容易多了，”“蛇头”王先生

告诉他们。如果一切顺利的话，到那时，也就是明天，她们这一行十七人就要交由缅甸“老板”接手，带他们乘汽车越过缅泰边界进入泰国，再由泰国“老板”接手，交给泰国蛇头一万八千美元——此次由跨国蛇头辛迪加组织安排的偷渡活动总费用的一半——然后由后者为他们伪造好护照，买好机票，将他们带到曼谷机场登机直飞美国。

这一夜好漫长。

天哪，这是个什么地方？

这地方云南人叫“坝子”，即群山环抱中的一块平地。这可真是个噩梦般的地方——巨大的树木遮天蔽日，零落散碎的月光凄凄惨惨地从那狰狞的树隙间洒落下来，有的如利剑，有的像蛛网，有的似铜钱，映在疤痕累累的树杆上，照亮散发着臭气的浮着铁锈红的水塘，映出满地黑乌乌，一踩即冒水的腐叶。除此便是山，群山绵延起伏，无穷无尽，偶尔一声鬼嚎，阴森得钻人心肺，辨不出是猫头鹰还是狐狸的嚎叫。

黑夜在惊恐之中过去。天亮了，亮得晃眼，亮得使人迷惘。

他们在这种地方已经走了整整十二天。这是一片直径数百里的原始森林，在这终日不见天日的地方，落叶没膝、虎吼与狼啸随时可闻，他们已经少了一个人了，是在穿越这片原始森林时倒下的。

这个倒霉鬼是四川万县的一个中年教师。他们解开他的衣服，想找一些可以在今后寄给他家人的东西。人人都毛骨悚然了：早蚂蝗像树叶悬在树干上一样，悬在他枯瘦的身躯上，他的血已经被吸尽了。

入森林的第一天，他们便被这种现象慑住了。中午休息的时候，肖楚解开裤角，看到一条比烟斗还大的蚂蝗，头部已整个钻进肉里去了！

她发出一声声凄厉的惨叫。在“蛇头”兼向导王先生的指教

下，她用鞋底吃力地敲打着这丑恶的东西。敲了好一阵，这条蚂蝗才松开口，它那本是青黑色带着粘液的蠕动着身体，已变成一团鲜红了。她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来的，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咬住了她的肌肉，它悄悄地吸她的血，想把她活活吸死。

然而，他们的苦难，还不仅仅是旱蚂蝗。瘴气和毒蚊才是更可怕的灾害。他们对热带森林根本没有知识，唯一的知识来自《三国演义》。

起初，肖楚并不相信这世界上真有什么瘴气。在她的想象中，瘴气不过是神话。即使真的有，至少也是罗贯中在写《三国演义》时的情况。书上说，诸葛亮为了收买南蛮人心，渡泸水七擒孟获，许多蜀军都被瘴气活活毒死了。

虽然这已经是一两千年前的事。可是，肖楚却亲身经历到了。

中缅、缅泰、泰老等边境深山，你若看见婀娜的凤尾竹或婆娑的椰树丛中，有一座空荡荡的寨子，竹楼亭亭，渠水潺潺，竹圈牛栅犹在，麻桑婆娑、硕果累累，牵牛花攀绕篱笆，只是走遍全寨杳无人烟，人们都仿佛象幽灵一样消失了。

面对这种情况，即使是铁石心肠的汉子，也会被莫名的恐怖所攫住——不用说，这是瘴气逼得全寨人举寨拔迁了。没有办法，迁居是唯一的出路，如果他们舍不得安土重迁，留恋住熟了的房屋、种熟了的土地，那瘴气很快就会夺去全寨人的生命。

眼前的景象真令人胆战心惊：像浓雾一样沉重的茫茫云烟，无边无涯地挡住去路，必须等到中午云烟散去才能通过。那云烟带着一种腐臭的味道，一吸进鼻子，便仿佛有人在头上用利斧猛劈下来，脑袋里面似乎有一个什么东西在剧烈地搅动，许多人都忍不住大口向外呕吐。

瘴气延误他们的行程，而毒蚊却使他们衰弱，使他们慢慢死去。她亲眼看到一个同伴突然倒在地下，呻吟、发抖、流泪，但向导叫人们不要动他，等到疟疾一阵过去，他会自己爬起来，继

续走路。这些事情，最初使肖楚物伤其类地掉下了眼泪。可是，当她也被毒蚊叮过之后，她便没有多余的眼泪为别人流了。

然而，他们的苦难如果仅是蚂蝗、瘴气和毒蚊，那他们就非常幸福了。

这一带的山区中，白天酷热，气温高达三四十度，天一黑，气温立刻就降低到零度以下。进入原始森林的第三天中午，天空突然传来隐隐约约的声响，仿佛几百架喷气式飞机正在临近。抬头一看，乌赤的浓云铺天盖地扑来。瞬间，火辣的太阳被吞噬了，树林里狂风怒吼，巨树摇曳，藤蔓乱舞，枯叶疾飞，好象马上就要天崩地裂。

刹那间，暴雨倾盆而至。

雨具不起作用，躲也没地方躲，他们只有在雷鸣电闪中，在疾风暴雨中，在天崩地裂般的轰鸣中，站在树林中瑟瑟发抖：他们遭了什么孽，要离乡别境来受这番罪？

他们这十七人中，三个是教师，都是中年人：一个大学刚毕业的本科生；一个是重庆一家什么无线电厂的厂长；两个做生意亏了本的小伙子。还有一个五十余岁干部模样的人，他不肯说是干什么的，估计是犯了什么案子，估计是卷了公家的巨款要潜逃出国；还有几个从福建来的农民。他们一共有十五个男的，只有两个女的。

肖楚最小，才十七岁，她的模样象个中学生。如果她还在读书的话，也的确还是个中学生。可她早就没读什么书了。她靠打工为自己挣了这笔路费，她要到美国去。

她为什么要偷渡出国？和她一起的陈大姐知道，她年纪轻轻，才十七岁，却有一桩命案，她的继父强奸了她，她用一把锋利的刀子把自己的继父阉割了。她不知道这个禽兽一般的东西死没死，反正都一样：如果他没死，他会来找她拼命的；如果死了，警察也会找上她，然后是偿命或者是二十年监禁，反正都差不多。

她流落在外，打了一年多的工，挣足了这笔偷渡费。至于她打的什么工，能在一年多里挣到这两三万美金，她却没有任何人，连陈大姐也不知道。

反正这里人人都要出去，十七个人就有十七本难念的经。如果在国内混得下去，谁又肯出此下策呢？

这才是奔死奔活来受“洋罪”！

他们在风雨中一步一趔，早已滚成了泥猴。几小时后，雨停风止，神秘而阴险的原始森林里，只有嘀嗒、嘀嗒的声响。他们拖着落汤鸡般的身子蹒跚向前，情绪低落到了极点。

然而这场暴雨仅仅是他们苦难降临的前奏，从这天起，暴雨每天都要光临一次，乃至几次。热带的雨季一来，仿佛天都漏了。整整十二天，他们终日行走在泥泞中，头顶上忽而烈日似火，忽而暴雨倾盆，人就像一会儿在火炉里，一会儿在冰窖中；衣服湿了干，干了再湿。

但是，这仍然不是最可怕的。他们听向导说，上月，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，一个偷渡者被边防警察开枪打死了。是个穿红色运动衫的小伙子，听说是从缅甸那边走私军火过来。一排冲锋枪子弹穿过他的肚子，热腾腾的肠子流了一地，尸体旁边躺着一个麻布口袋，里面装着他那些再也发不出去的“货”——20枝点三八美国警用左轮，以及两千发子弹。

那“蛇头”为什么还没回来呢？

是不是也被打死了？

谢天谢地，“蛇头”没被打死，“蛇头”不但回来了，还带来一个缅甸“老板”——这次偷渡接力赛缅甸一方的“蛇头”，也是个华人，是个胖胖的中年人。自称姓陈，他的样子很和气，两个蛇头的模样都与他们所从事的行业不大相符。

王先生功成身退，与他的十七个属下告别，转身回去了——这次他可以光明正大地乘坐任何合法的交通工具，一路唱着歌回

去享受他那一份额虽然来之不易，却十分丰厚的佣金了。临走前，他特地对肖楚多挥了一下手。肖楚并没有受宠若惊——她还没有碰到过对她无动于衷的男人。肖楚对王先生微笑一下，转身跟着“陈老板”走了。

陈老板带领他们走出了小树林。当他们来到一个小山，站在山顶上，肖楚他们已经看见了山下的缅甸人村庄，看见了缅甸农舍顶上升起的袅袅炊烟，看见了安详地到处走来走去觅食的外国鸡鸭和外国狗。他们一个个高兴得瘫倒在地上——终于出来了。

陈老板告诉他们，山下这个村子叫“小孟村”，是缅甸东部重镇大其力市的一个小村子。

这里的黎明一片静谧。此时，浓雾正在散去，天空中那太阳即将升起的方向呈现出一片灿烂的红霞，远处的山坡呈黛青色，散发着若有若无的雾雨般的亮点。彤红的光波倾泄在国境线以东的中国勐宋的土地上。

小村子静静地躺在萨尔温江的怀抱里。身下的红土地散发出温乎乎的气息。他们站在湍急的萨尔温江江边，一个个心情激动，贪婪地欣赏着这里美丽的异国风光。

春天的小孟村，山青水秀，风和日丽。群山换上了招人喜爱的嫩绿，斑斓的野花纷纷争奇斗艳，路边地角无处不芬芳。有一种花儿，一块块，一片片开得最浓最艳，消魂夺魄。

“这是什么花？”肖楚和陈大姐异口同声地问向导。

“罌粟花。”陈老板漫不经心地回答。

“这就是罌粟花！”人们全都大吃了一惊，一个个弯下身子，细细地打量这些鼎鼎大名的小花儿——臭名昭著，恶贯满盈的鸦片，它的母亲竟是如此的美丽绝伦！

陈老板告诉他们：各位，你们现在已经站在了著名的“金三角”的边缘！

“蛇人”们都不由得身上一个哆嗦：“金三角”，这可是一个

吓人的名字！

小孟村尚处在金三角的外缘，但它周围的土地已经是罂粟花盛开的花园。附近的汉族，崩龙族、拉祜族、苗族群众，都种植鸦片。外界有个错误的印象，仿佛金三角开满了殷红姹紫雪白的美丽而又可憎的罂粟花。其实不然，真正的金三角的腹地并不种植鸦片，而以加工提炼为主。

这里是罂粟的天下，在这满山的美丽而邪恶的罂粟花丛里，站立着两个中国姑娘。陈怡搂着肖楚那纤细柔弱的腰肢，两个女子都在无声地啜泣：就这么，做梦一般，她们就已经逃离了生养她们的祖国，也许永远也回不来了。

中国，从她们的双脚踏上这片红土地起，对她们而言，已经是“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”！

目 录

序

满山美丽而邪恶的罂粟花丛里，站立着两个中国姑娘。陈怡搂着肖楚那纤细柔弱的腰肢，两个女子都在无声地啜泣：就这么，做梦一般，她们就已经逃离了生养她们的祖国，也许永远也回不来了

第一章 (1)

她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姑娘。她独特的走路姿势总要招惹路人目光。从七岁到七十岁的男人，都情不自禁地要转身用目光追随着她。别的姑娘即使一丝不挂地走在马路上都不及她效果来得强烈。她的吻能使一个瘫痪的老人重新站起来

第二章 (28)

他坐在她旁边，握着她冰冷的手，“告诉我，有没有男孩把舌头伸进你的嘴里过？有没有男孩吻过你的乳房？你有没有手淫过？舒不舒服？你们学校的女生谈不谈这些？”她瞪着他，动弹不得，怕得都瘫了。她觉得眼前这个男人给人调换了

第三章 (51)

这个中年男子是她通往另一个世界的领路人，一个离争吵和打闹、蜂窝煤和大白菜、令人窒息的劣质烧酒气味很远的世界。

当然，这个世界没有从前那个世界里那种良心上的平静。如果没有他，她也许会成为枯萎、干瘪的老处女死去，带走她那对谁也没有用的贞操”

第四章 (71)

那男人一丝不挂。他的那东西很长，长得不象是真的。他们翻滚着，变着各种花样，肖楚怎么也看不下去。象这样两个美丽非凡的身体，竟象牲口棚的牲口一样，能够以时间计算，用金钱收买，让一个象张先生这样的男人满足他的欲望、变态心理和复仇心理，这实在太不公平了

第五章 (91)

她离开了这个住了十七年的破烂县城，奔向那个一年吞噬一个纯情姑娘的海边城市。也许，她有可能攀上一个阔佬过一辈，但她觉得那太单调，太约束了。她可不愿意一辈子守着一条约得瘫软的狗，而宁愿过惊心动魄的冒险生活，她经常一下子答应好几个主顾，从这个床上爬下来，马上又爬到另一张床上去

第六章 (114)

她感到情况有点不妙。她开始后悔把这个男人带到这里来了。她看见他眼睛里闪烁着残酷的寒光。她知道他要把她撕碎。但她不知道他已经这样毁了两个女人，这次她将是第三个。她已毫无力量反抗。他象疯子。她眼睛里充满泪水，她明白自己要完了，这个人是个虐待狂

第七章 (140)

他开始给她脱衣服，她没有穿那种非常时髦，但却是非常笨

拙、非常难看的紧身内衣。这对于两人做爱来说是非常讨厌的。在和一位小姐情意绵绵的同时，又象剥一张兔子皮一样地剥她的衣服，这确实是不太雅观。肖楚是个聪明的姑娘，她只穿了有花边的三角裤，只要两腿稍一动就能脱下了，在脱衣服时，甚至两人亲吻的嘴巴都没有分开……

第八章 (171)

他又早泄了。他有些垂头丧气。“别紧张，慢慢就好了。”她安慰他，她知道这是有关一个男人的自尊的事，她不想看到这么一个男子垂头丧气的样子。他很感激她的体贴。肖楚比他小二十多岁，却有点象他的妈妈。她并不因为自己的职业而把自己看成二等公民，她要尽力干好这一行……

第九章 (197)

这是跨国蛇头辛迪加开办的偷渡集中营。专门为那些准备偷渡到西方国家的人进行短期强化训练。集中营的规矩条例很多，与真的集中营没有什么差异。唯一的区别就是不体虐被训练的人。学员们在集中营里包吃、包住，包送到美、加、欧洲等国家。营地与外界完全隔绝开来，使营地的动向和消息不会泄漏出去……

第十章 (216)

屋里的男女们都脱得光溜溜的。两个姑娘在地板上跟两个影星玩开了。陈怡裸着身子，等候命令，她事先已经被告知，是要拍一些床上镜头。虽然很令人难堪，可报酬着实不低。导演坐在大床的一侧命令道，“请干起来吧。”然后翻着一对死鱼眼珠，欣喜若狂地观赏着周围的人在装出抽搐扭动的样子。陈怡明白，已经是时候了……

第十一章 (236)

他把针头扎进自己手腕，缓缓将海洛因溶液注入肌肉，针管渐渐空了。然后，又把刚注入肌肉的液体抽出来，让掺着血丝的海洛因溶液又倒流回针管中，随着一声无限快乐的呻吟，针管中的液体又一次回到了他手腕的皮肉中。经过再三的抽出，注入之后，他终于一头倒了下去，马上传来了舒畅的鼾声

第十二章 (268)

每次女主人不在家时，她便成了男主人的临时情人。她不知道，陷入这种窘境的中国姑娘，在国外远非她陈怡一个。这里的房租出奇的贵，一些打工的姑娘，大多寄宿在当地市民宽敞的住宅里，代价是包下人家的家务活。陈怡之类的中国姑娘付出的“劳动”，除了包干并不太多的家务外，往往还有夜间的“特殊服务”

第十三章 (305)

“我从中国大陆来。”她决定挺而走险，这样向别人承认。这挺而走险伤了她的自尊：一个人连说出自己的国籍也需要“挺而走险”！从前，她认为出国是为了改变自己的处境，为了自己的人格和尊严；现在，她却发现自己必须在争取自己的尊严之前，先为她的祖国争取尊严。“我是个偷渡者，美国不承认我，中国也不再会承认我了。但我仍然必须在这里取得成功，因为无论我走到哪里，也都改变不了我的中国心。”她这样对自己说

尾声 (335)

第一章

一年半以前，肖楚还没有今天这么好看，但即使是那时，她也是一个漂亮的姑娘了。她自己也不知道怎么会长得如此丰满而诱人。从13岁开始，她那对乳房就非常诱人了。她发现男人们不住地将眼光投向她，特别是投向她的某些部位，而他们同时又要尽量装出极不在乎的样子。她心领神会，完全明白此中奥妙，她很开心，也很满足。她喜欢欣赏这些男人对自己的献媚，也喜欢看到被自己激发起来的他们妻子们的那种醋意的眼光。

她那时还在读高一，是个馋嘴的姑娘。一到夏天，她就疯狂地想吃冰激淋。她爱吃的品种都很贵，“白雪公主”、“彩云追月”、“火山爆发”什么的。放学回来的路上，吃它七八个不成问题。成问题是，她家里没有这么多钱来让她吃零食。

在她家对面有一个糖果店，一到夏天，里面的大冰柜里五颜六色，什么冰激淋都有。

一天下午放学回来，她好渴。她犹豫了一下，下决心推开这家糖果店的玻璃门，在门口站了一会儿，让眼睛适应开着空调的店里的昏暗光线。背后灿烂的阳光，衬托着她那被瀑布般的长发环绕着的脸庞。她试探地笑了笑，猩红的唇间露出一排雪白、齐整的牙齿。她向柜台走过去。

店里静悄悄的，一个人也没有。她不耐烦地用书包敲击着保丽板的柜台面。

立刻，有人在里间屋里应了一声，老板兰克常在里面答应道：“来了，来了。”

“没关系，兰老板，”她朝里面喊道，“就我一个人，等一会儿就是了。”

老头儿从里间屋走出来，两只手仍在忙乱地整理着衣服。

“楚楚。”他高兴地招呼她，迈两条僵硬的腿来到柜台边。“买点什么？”

肖楚冲他莞尔一笑：“买两支‘火山爆发’。”

兰老板听罢，本能地向背后的冰柜走去，忽又踌躇起来，回头怀疑地看了她一眼。

“放心吧，兰老板，”她赶忙说，“我有10块钱。”

他拿起一管形状象火炬一样的冰激淋，放在肖楚面前，然后用手捂在上面，眼睛里发出问号。

她递给他一张十元的票子。他抬起捏着香烟的手，摁住钱，从冰柜上划过来，让它掉进冰柜旁边盛钱的袋子里。

她不慌不忙地撕开一枝冰激淋，塞进嘴里。“啊，真过瘾。”她用手背揩掉从嘴角流出来的一缕冰激淋汁，对兰老板说，“我还以为永远出不了校门了呢。这一天，连水也没有喝一口。”

老头儿瞅着她，咧开嘴笑了，露出光秃秃的牙龈，“你跑哪儿去了，楚楚？”他问，“我有一个星期没看见你了。”

她注视着他。“我现在是身无分文，”她毫不隐瞒地说，“我欠你不少钱了。”

他把手支在柜台上，颇有些得意地看着她。“你干吗和我说这些，楚楚？”他责备她道：“我从来没有让你还过钱，不是吗？”

她又咬了一口冰激淋，没有作声。

他的手伸过柜台，攥住她的一只手，使劲捏了捏。“妹子，你知道，我每次见到你都很高兴。”